

成都康华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就其保证承担个别和连带的责任。

成都康华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上海万可欣生物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万可欣”）的通知，获悉万可欣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直接持有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万可欣	是	2,070,190	7.27%	1.59%	2025.11.28	2025.12.2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卢湾支行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根据王振滔先生与万可欣签署的《表决权委托协议》，王振滔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 1,050.3517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8.0829%）的表决权委托给万可欣行使，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王振滔先生与万可欣为一致行动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万可欣及其一致行动人王振滔先生所持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质押 股份数量 (股)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 限售和冻 结、标记数 量(股)	占已 质押 股份 比例	未质押股 份限售和 冻结数量 (股)	占未 质押 股份 比例
万可欣	28,466,638	21.91%	20,674,654	72.63%	15.91%	0	0	0	0
王振滔	10,503,517	8.08%	10,462,500	99.61%	8.05%	0	0	0	0
合计	38,970,155	29.99%	31,137,154	79.90%	23.96%	0	0	0	0

注：1、本公告所述限售股份不包括高管锁定股；

2、上表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三、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质押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2、《证券质押登记证明（部分解除质押登记）》。

特此公告。

成都康华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30日